



行政院第四十三次會議
議會紀錄 共六三

文委會第十三次會議

日期：民國三十二年六月廿一日下午二時半開會

地點：本院

出席：朱家驥 蘇紹寬 吕青陽 黃紹竑 陳樹人

顧孟餘 陳公博

列席 軍政部次長陳儀 內政部次長甘乃光 外

交部次長徐謙 司法行政部次長鄒大錫

交通部次長陳孚木 南京市市長余漢

主席：黃紹竑

紀錄 劉沫圓 聂濬 朱深根 鮑家林

主席恭讀

總理兼鑑一金體書

甲：報告事項

一、海軍部鐵道軍第六四六四年十一月一週期軍事工作

二、各處之報告

三、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五日）

六代會一件

一、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六日）

二、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七日）

三、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八日）

四、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九日）

五、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十日）

六、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十一日）

七、新江蘇政府之報告（十四年六月十二日）

一、軍機處海防司參謀科參謀官之職務：
（一）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二）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三）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四）總理各項海事

（五）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六）總理各項海事

（七）總理各項海事

（八）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九）總理各項海事，並辦理各項軍事

核轉呈任免案

決議：通鑑

五鐵道部顧部長呈請准任正五品桂齡改為本部技正案

決議：通鑑

六鐵道部顧部長呈請准任正四品已滿故技士趙祖廉
葉已離職應請免職以李應強為技士請鑑核轉呈任免案

決議：通鑑

七蒙藏委員會各事務處各處處長司庫處各處處長司庫
索圖盟盟長達凌海等處辦事處各處處長司庫處各處處長司庫

決議：通鑑

八實業部陳懋加提議為審政改革委員會組織法案已開列
令行所有應否改革事宜雖非一端而於實業上尤宜急務

係至無乃詳閱該法所規定之委員及專門委員未經指定實業行政長官及實業專家參加代尚不無缺漏茲特請於該法第三條財政部部長向下加派實業部部長五年及同此第十二條修改為鹽政改革委員會必要時得邀請有^{中華民國}監務漁業或工程學識經驗者為顧問或專門委員並請在該法未修正以前暫先准予指定實業部部長加入為顧問委員並得選聘有^{中華民國}實業專家為專門委員以便提出意見討論是否有當啟請公決等

決議：各立法院修改

九、鐵道部顧問長呈據本部路政管理局局長本寧呈稱查路政管理局組織大綱內對於本局編制原拟分設總務訓練督導三處惟以訓練處名目過狹不能包含各項行政事宜遇於一切設施發生窒碍而所務司法衛生各項尤

為警察行政之要素似不便割捨他處掌管並請將本局組織大綱第三條第二款訓練處名稱改為保安處等項到部查照拟係為辦事便利起見尚無不食除由部將該大綱修定公布外請鑒核備案叢

決議：通過省立法院修改

十一、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輝呈為警政廳及縣政推行不便年來屢滋茲熾，清創之計全無且急乃為事權所限待命省府間因傳達滯誤誤找謬者不一而足凡此皆為省縣隔閡之所致為兼籌並鑑計自非速起改弦更張不足以資補救而圖治理茲特將全省劃為十二三行政區兩處分而各司其事宜并提萬物以應諸事人辦理轄屬行政及保境事宜特此令聞謹此以備詔諭監督一切當終極許江西省各行政區內所有公署數年頃在於本府省務會議通過除添委員外另行印簡并通令所屬

六月外檢司該司規程處表請鑒核備
核議一編，由典故會審用後立法院

第四十二次光